浙江大学因公出国(境)团组访问报告公示

+	团组名称	浙江大学俞晗之 1 人出访			
基本	访问期限	2025-07-06 至 2025-07-12	在外时间	总天数 7 天	
信	访问国家	大 泰国,曼谷			
息	或地区				
	(含过境)				
	一、 访问情况: 应联合国环境署邀请,浙江大学俞晗之于 2025 年 7 月 6 日至 2025 年 7 月 12 日				
	应机自国介况有应用,例在八号的帖之 \ 2020 9 1 / \ 0 日至 2020 9 1 / \ 12 日				
访	赴泰国曼谷参加《蒙特利尔议定书》缔约方开放式工作组第四十七次会议。				
问					
报	二、访问成果				
告	全程参加了会议,并进行了调研访谈工作。				
	三、工作建议				
	无				

备注:1. 团组(或本人)执行本次因公访问任务情况良好,主要任务、日程安排、团组成员等与任务申报时一致,如不一致,需详细说明; 2. 须于回国(境)后一个月内在本单位内部完成访问报告公示。